

# 孝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孝政办发〔2023〕32号

## 孝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孝义市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 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各有关单位：

《孝义市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孝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孝义市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 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4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2〕2号）《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吕梁市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吕政办发〔2022〕46号）文件精神，全面推动我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吕梁市重要决策部署，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准确把握人工影响天气的基础性、公益性定位，切实强化责任落实、科技支撑和体制保障，不断提高作业能力、管理水平和服务效益，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康福祉提供保障。

（二）发展目标。到2025年，形成组织完善、服务精细、保障有力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体系。现代化水平和精细化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显著增强，科技创新更加高效，

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政策环境更加优化。实现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全方位、全时段、全覆盖”目标，达到“保丰、增绿、减灾”效果。

## 二、工作任务

### （一）增强基础业务能力

1. 精密监测、精准预判，科学下好“先手棋”。严密监视过境天气形势，积极研判人工影响天气潜势，科学制定作业方案，大力提升服务能力和效益。

责任单位：气象局

2. 统一指挥、三级联动，坚决打好“主动仗”。按照省市县三级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作业体系建设相关要求，健全完善县级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作业体系，形成全省统一指挥、上下协同联动的作业体系，提高作业能力和效率。

责任单位：气象局、财政局、发改局，各乡镇（街道）

3. 统筹布局、补齐短板，影响范围“全覆盖”。开展人工影响天气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在粮食主产区、经济林果区、生态保护与修复区，适当增加地面固定作业站点，高海拔山区科学布设地面增雨烟炉，扩大作业覆盖范围。

责任单位：气象局、财政局、发改局，各乡镇（街道）

4. 完善机制、稳定队伍，作业培训“全时段”。完善作业人员职业保障制度，按规定落实津补贴政策。完善作业人员人身意外伤害和公众责任保险等保障制度。组织作业人员开展人工影响

天气常态化作业培训。

责任单位：气象局、公安局、财政局、人社局，各乡镇（街道）

## （二）抓好重点领域服务保障

1. 服务农业“保丰”，减少灾害损失。完善气象和农业农村部门联动机制，加大增雨、防雹作业力度，促进粮食稳产增收。面向现代农业发展需求，针对性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责任单位：气象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各乡镇（街道）

2. 服务生态“增绿”，改善生态环境。围绕生态保护与修复，科学开展河流湖泊补水增雨作业，让水量丰起来，为筑牢绿色生态保护屏障助力。围绕大气污染防治，科学布设新型作业装备，适时开展针对重污染天气的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责任单位：气象局、自然资源局、水利局，各乡镇（街道）

3. 服务防灾“减灾”，做好应急保障。完善应对森林草原火灾火险、干旱、冰雹等事件的人工影响天气应急工作机制，及时启动针对性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根据重大活动需要，建立人工影响天气联动作业工作机制，保障重大活动顺利开展。

责任单位：气象局、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孝义分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应急管理局、自然资源局、林业局，各乡镇（街道）

## （三）健全安全监管体系

1. 落实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党政领导

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人工影响天气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制定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安全事故处置应急预案，依法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检查、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置工作。

责任单位：气象局、应急管理局、公安局，各乡镇（街道）

2. 加强部门监管，健全联合监管机制。严格落实空域申请、作业人员备案、作业安全保卫等工作制度，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加强作业装备、弹药购置、运输、存储、使用等安全管理。完善弹药专业化、规范化存储制度。

责任单位：气象局、公安局、应急管理局

###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市人工影响天气领导小组要加强对全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组织领导、政策指导和统筹协调。建立健全人工影响天气领导协调机制，明确组织实施、安全监管事权责任，强化作业业务、设施装备、作业队伍保障。

（二）强化经费保障。完善经费保障机制，加大投入，将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作业、运维等经费列入市政府财政预算，形成稳定的财政投入机制，为实现全方位、全时段、全覆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提供财政支撑保障。

（三）依法依规管理。严格执行气象法、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完善配套规章制度。加快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体系建设，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

(四)强化信息报送。各单位要密切配合,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具体工作要求,全面推动我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每年年底前将年度工作落实情况报市人工影响天气领导小组办公室(气象局),气象局要统筹做好信息汇总,并按时向市政府报送年度推进情况。